



	就學貸款	符合辦理就學貸款者，請依照本校規定申請辦理，申貸辦法及流程請網路搜尋「宜大就貸」。 網址 <a href="https://niuosa.niu.edu.tw/p/412-1004-561.php">https://niuosa.niu.edu.tw/p/412-1004-561.php</a>	學務處生活輔導與軍訓組 電話： 03-9317189
	兵役	一、登錄網址： <a href="https://niuosa.niu.edu.tw/p/412-1004-1395.php">https://niuosa.niu.edu.tw/p/412-1004-1395.php</a> 二、（開放登錄時間同登錄學籍簡表時間）新生入學請至生活輔導與軍訓組(體育館2樓)申請兵役緩徵。 三、兵役調查表； (1)郵寄兵役調查表： 尚未服役學生：列印後黏貼身分證正、反面影本。 已退伍的同學：須加貼 <u>退伍令影本</u> 。 免役的同學：須加貼 <u>免役證明影本</u> 。 郵寄「26047 宜蘭縣宜蘭市神農路一段1號 生活輔導與軍訓組」收 (2)開學時親自至生活輔導與軍訓組繳交。	學務處生活輔導與軍訓組 電話： 03-9317151
開 學	<b>開學日期</b>	<b>113年2月19日</b>	
	領取學生證	開學後，已完成註冊程序之新生請逕至行政大樓二樓註冊課務組領取學生證。	教務處註冊課務組 電話： 03-9317092 (電資學院&環工系) 03-9317093 (生資學院、園藝系除外) 03-9317094 (工學院、環工系除外) 03-9317302 (人管院&園藝系)
	學分抵免	一、 <b>新生應於入學當學期提出申請，且以一次為限，事後不得補辦。</b> 二、申請步驟說明： <a href="https://bulletin2.niu.edu.tw/files/11-1015-1840-1.php">https://bulletin2.niu.edu.tw/files/11-1015-1840-1.php</a> 。學生應持原學校之成績單正本等證明文件，並於 <b>開學後二週內（加退選截止日前）</b> 辦理學分抵免，逾期不予受理（依本校學生抵免學分辦法辦理，請逕至註冊課務組網頁「相關章則」查閱）。	教務處註冊課務組 電話： 03-9317092 (電資學院&環工系) 03-9317093 (生資學院、園藝系除外) 03-9317094 (工學院、環工系除外) 03-9317302 (人管院&園藝系)
	特殊身份學生繳交證明文件	特殊身分學生繳交證明文件：原住民繳交全戶戶籍謄本正本一份，請於開學後一週內交至註冊課務組。	教務處註冊課務組 電話： 03-9317092 (電資學院&環工系) 03-9317093 (生資學院、園藝系除外) 03-9317094 (工學院、環工系除外) 03-9317302 (人管院&園藝系)

- 一、申請休學：繳費註冊後欲休學之同學，請於註冊繳費截止日前（2月16日前），持繳費單收執聯、二吋照片一張、入帳金融機構（或郵局）帳戶號碼（限學生本人帳戶），至註冊課務組辦理休學手續。〔※學雜費退費比例依據「[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退費基準表](#)」規定，以其申請離校日期按比例辦理退費。〕
- 二、雙重學籍：本校學生經核准得同時在國內外大學修讀學位。申請雙重學籍者，依本校學則第九條之一規定辦理。
- 三、新生體檢：請自行下載「[國立宜蘭大學學生健康資料卡](#)」並至衛生福利部評鑑合格之公私立醫院體檢，請於開學日將體檢表繳回衛生保健組健康中心。（本校 112 學年度健檢合約醫院，體檢費用 525 元，同學可自行前往檢查。）  
網址：<https://niuosa.niu.edu.tw/p/412-1004-605.php> 表單下載專區/國立宜蘭大學學生健康資料卡  
衛生保健組電話：03-9317170、03-9317169。
- 四、學生團體保險：保費及相關保險內容請至學務處衛生保健組網頁瀏覽查詢。  
網址：<https://niuosa.niu.edu.tw/p/412-1004-603.php>。  
洽詢電話：衛生保健組，03-9317169。
- 五、日常生活用品：以自由採購為原則，為方便學子，本校員生消費合作社於開學期間接受訂購寢具、床單等服務。查詢電話：03-9317949。
- 六、學生汽、機車停車場承租相關資料，網址：<https://ccsys2.niu.edu.tw/GA/Parking/Default.aspx>  
查詢電話:03-9317226。
- 七、本校獎勵碩博士班新生入學辦法<https://academic.niu.edu.tw/p/412-1003-504.php>，符合資格者請於錄取報到時至開學後兩週內向註冊課務組申請，入學當學期未完成註冊者，取消其獎勵資格；入學當學期開學前休學或辦理保留入學者，保留其獎勵資格；入學後如有辦理休學、退學之情形，或前一學期學業成績(經所屬指導教授及系所主管核准之修習科目，不含大學部學分)平均未達80分以上，或有記過之懲處紀錄，或未經所屬指導教授及系所主管審核通過者，該學期自動喪失獎勵資格。

## 宜蘭大學碩士班甄試提前入學新生 第一次選課就上手

### ■ 碩博士班新生選課時程

選課階段	選課日期	選課方式
網路初選	113年1月2日10時至 113年1月8日16時	1. 學生上網之先後不影響選課結果。 2. 選課人數超過限修人數時，依各課程篩選原則辦理。
網路初選結果公告	113年1月15日10時	
網路加退選	113年2月16日14時至 3月1日16時	1. 限修人數之科目若尚有剩餘名額，依上網先後順序選取至額滿為止，即採先選先上之原則辦理。 2. 若須 <b>特殊選課</b> ，採網路申辦、書面審核方式辦理。

### ■ 選課登入

1. 方式一：由本校首頁之在校學生登入，點選教務項目之「選課系統」，即進入選課系統。
2. 方式二：進入教務行政資訊系統，路徑為教務系統 / 選課 / 學生選課與查詢 / 線上選課。
3. 帳密與本校 Email 信箱帳密相同，帳號為學號，預設密碼為身分證號前 8 碼（境外生帳密均為學號），帳密第 1 碼均為英文小寫，**為顧及資訊安全及個人選課權益，請務必變更密碼**，並妥善保管使用。

### ■ 網路初選選課順序：1.確認必修 2.加選選修

1. 必修課程已預設，無須加選，請自行確認；如連續性課程因上學期末修讀，導致無法上課之情形，可至註冊課務組申請必修異動。
2. 請於選課前向指導教授諮詢選課規劃，並依討論結果加選課程。

## ■ 確認網路初選結果

選修課程若選課人數超過限修人數，依各課程篩選原則辦理，若同學查詢初選結果，所出現之課程則代表已選上。

## ■ 利用加退選階段調整選課

- 1.網路初選結果公布後，可利用加退選階段調整選課，必修課程不得退選，選修課程可自由加退選。
- 2.若因下列因素，導致無法順利選課，可利用[特殊選課](#)，採網路申辦、書面審核方式辦理：
  - (1)選課人數已滿，選不上？
  - (2)想加選之課程受年級、系所限制無法加選？
  - (3)無法透過系統直接加選之課程
- 3.加退選為最後選課階段，請務必於截止前，進系統做最後確認，以確保所選課程能符合學習目標。

■ 若有選課相關問題，歡迎來電詢問 (03-9317088)。



國立宜蘭大學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碩士班甄試提前入學新生學雜費減免申請作業須知說明：

一、申請條件：

凡本校學生具下列學雜費減免身份之一者，均可提出申請（智慧休閒農業公費專班已享公費及僑、外生不可申請）：

- (一)軍公教遺族。
- (二)原住民學生。
- (三)現役軍人子女。
- (四)身心障礙人士子女。
- (五)身心障礙學生。
- (六)低收入戶學生。
- (七)中低收入戶學生。
- (八)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或孫子女。

二、申請方式：

採線上系統申請，請同學由學生事務處/生活輔導與軍訓組網頁/學雜費減免/項下點選申請 <https://pws.niu.edu.tw/~life/favored.htm>，並請詳閱相關內容，登錄個人資料後列印紙本申請表，再將紙本申請表(本人及家長均須簽名或蓋章)及佐證資料送至生活輔導與軍訓組承辦人審核。

三、線上申請期限：

- (一)第 1 階段：在校生自 112 年 11 月 13 日(第 10 週，週一)起至 12 月 15 日(第 14 週，週五)止申請。
- (二)第 2 階段：限碩士班提早入學及轉、復學生等身份辦理，預計獲得本校核發之學號及電子郵件帳號起至註冊繳費期限前 3 日止。

四、申請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、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、身心障礙人士子女、身心障礙學生等五種類別減免同學，申請時需檢附本(112)年度有效證明。

五、申請身心障礙類(本人、子女)其學雜費減免，其應計列人口之家庭年所得係以「112 年度家庭所得總額」(需未超過 220 萬元)為查核依據；請自行至各地國稅局申請家庭之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，確認未超過 220 萬元再提出申請(國稅局所得清單資料請自行申請確認，無需繳交)。

六、具學雜費減免資格同學，務必依申請時限辦妥學雜費減免後，再以減免後之繳費單繳費或申請就學貸款(繳費單未獲減免前，切勿先行繳費或辦理就學貸款)。

七、復學生、轉學生若在同一教育階段(如大一上、下或大二上、下學期...)已在本校或他校辦理過學雜費減免者，不得再重複申請。

八、若有相關問題請洽本案相關承辦人：

- (一)日校學生學雜費減免申請：生活輔導與軍訓組李志文輔導員(辦公室位於體育館二樓)，聯絡電話：03-9317294、電子郵件：[jwlee@niu.edu.tw](mailto:jwlee@niu.edu.tw)。
- (二)日校原住民身份學雜費減免申請：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沈小姐(辦公室位於教稿大樓 1 樓)，聯絡電話：03-9317722、電子郵件：[ewshen@niu.edu.tw](mailto:ewshen@niu.edu.tw)。
- (三)進修推廣組、碩士在職專班等學雜費減免申請：進修推廣組李先生(辦公室位於綜合教學大樓二樓 203 教室)、聯絡電話：03-9317077、電子郵件：[tllee@niu.edu.tw](mailto:tllee@niu.edu.tw)。

九、其他詳細規定事項，請詳閱上列所述 <http://pws.niu.edu.tw/~life/favored.htm> 網址。

十、本案總承辦人：生活輔導與軍訓組李志文輔導員，聯絡電話：03-9317294。